

附件 1

2019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党校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轮训、培训区管领导干部、中青年后备干部和企业党政领导干部以及其他单位部门的干部。

（二）承担区级机关国家公务员和党群机关工作人员的初任培训、任职培训、专门业务培训以及更新知识等培训。

（三）承担在职干部和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和学历教育。

（四）与组织人事部门一起，对学员在校期间的学业和表现进行考核，根据学员理论素养和党性修养状况提出使用建议，提供学员学业档案。

（五）围绕国际国内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区委、区政府关注的重大问题，展开理论研究，为教学和社会实践服务，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服务。

(六) 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七) 负责对区属单位基层党校进行业务指导。

(八) 负责对各党委（党组）培训理论骨干和党校师资队伍。

(九)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在职实有人数 26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6 人）。

离退休人员 24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4 人。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 委员会党校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5.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1,264.8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395.26	本年支出合计	51	1,264.8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30.46
总计	27	1,395.26	总计	54	1,395.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3+4+5+6+7) 行； 27 行 = (24+25+26) 行；

51 行 = (28+29+...+49) 行； 54 行 = (51+52+53) 行。

2019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 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395.26	1,395.26					
205		教育支 出	1,395.26	1,395.26					
20508		进修及 培训	1,395.26	1,395.26					
2050802		干部 教育	1,395.26	1,395.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264.80	1,003.08	261.72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 出	1,264.80	1,003.08	261.72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 培训	1,264.80	1,003.08	261.72	0.00	0.00	0.00
2050802		干部 教育	1,264.80	1,003.08	261.7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5.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1,264.80	1,264.8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395.26	本年支出合计	53	1,264.80	1,264.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30.46	130.4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395.26	总计	58	1,395.26	1,395.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 行；25 行 = (26+27) 行；29 行 = (24+25) 行；

53 行 = (30+31+...+51) 行；58 行 = (53+54) 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264.80	1,003.08	261.72
205			教育支出	1,264.80	1,003.08	261.7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64.80	1,003.08	261.72
2050802			干部教育	1,264.80	1,003.08	261.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8.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0.00	30201	办公费	0.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2.53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261.49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0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5	30206	电费	17.9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1	30207	邮电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62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9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6.6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7	30211	差旅费	0.0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82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58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143.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4.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91				
30309	奖励金	73.59	30229	福利费	12.9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人员经费合计		919.28	公用经费合计					83.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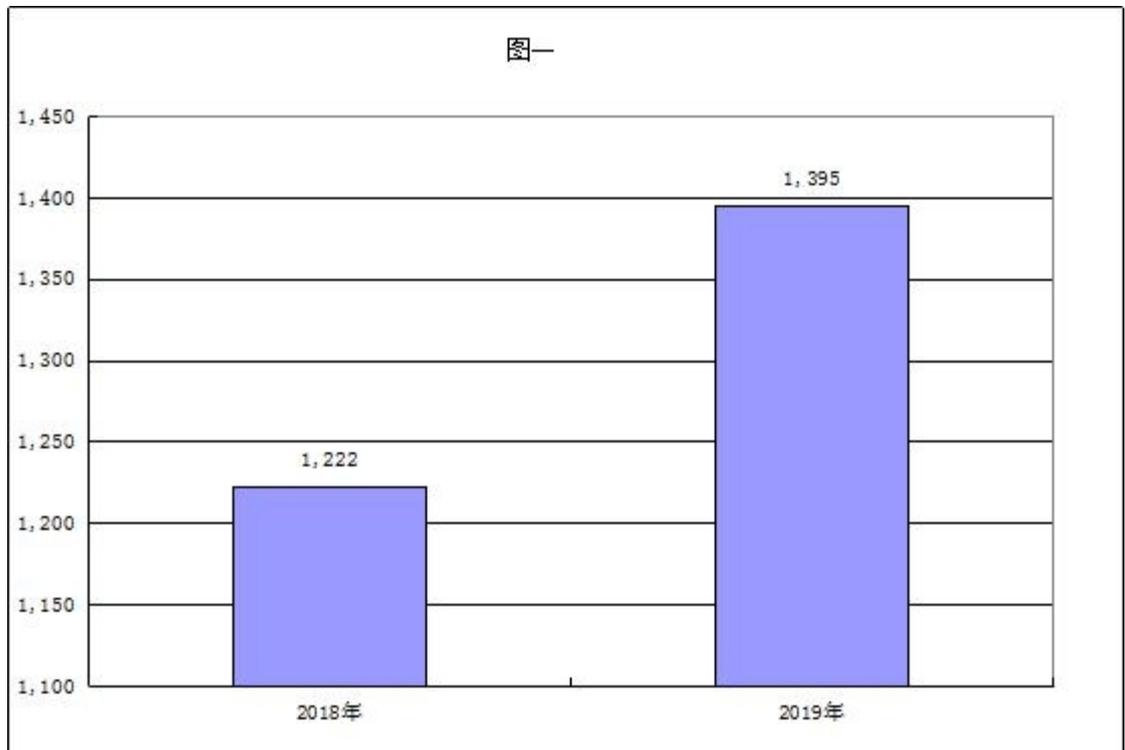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党校 2019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395.2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3.01 万元，增长 14.16%，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新进一名军转安置干部以及两名新招录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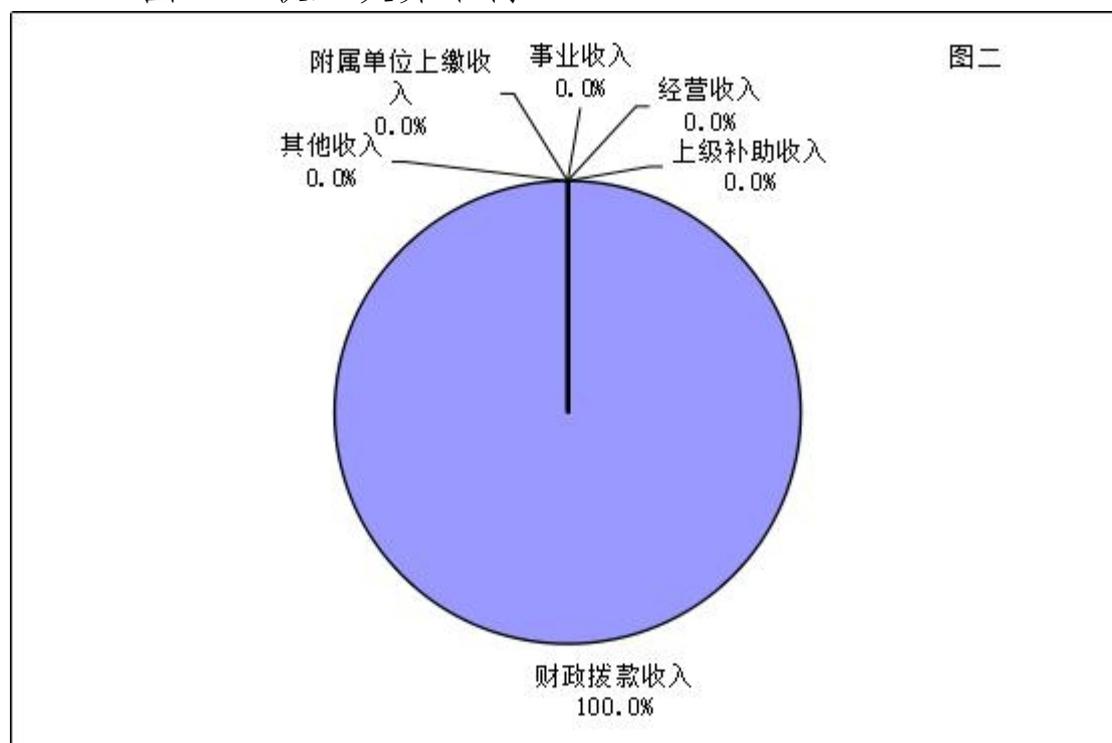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95.2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5.2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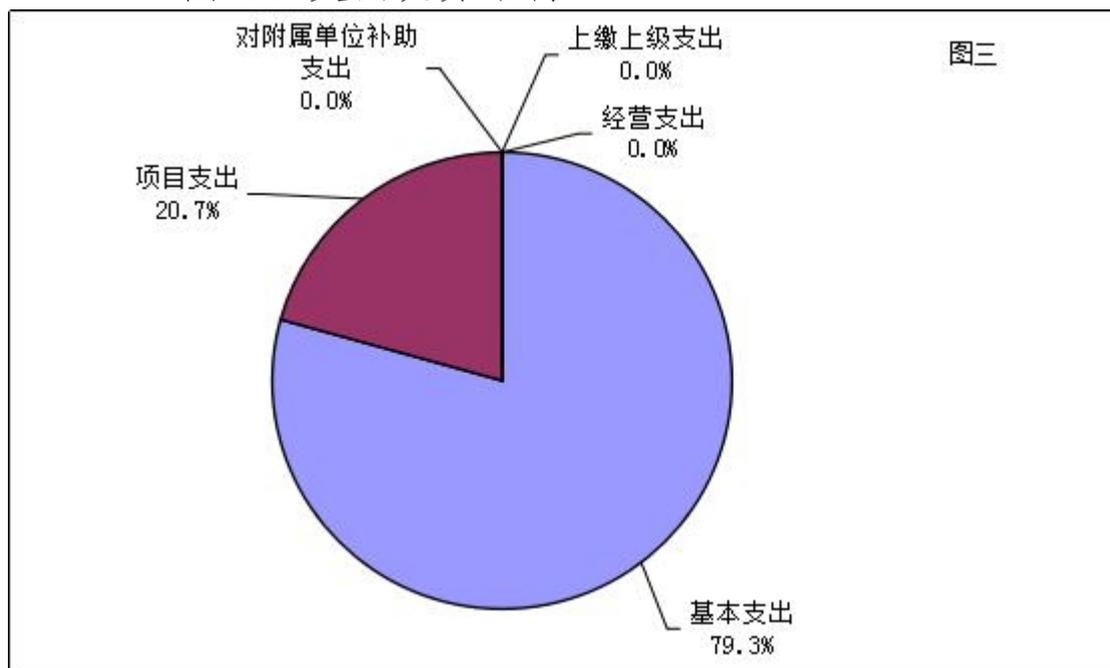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64.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3.08 万元，占本年支出 79.31%；项目支出 261.72 万元，占本年支出 20.6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

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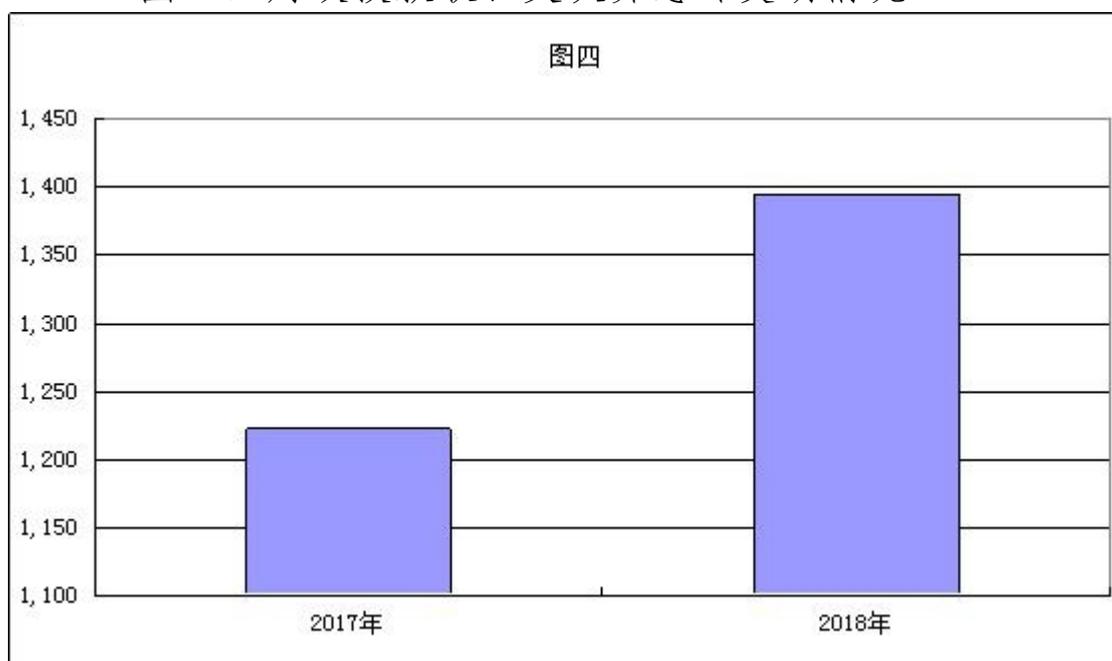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95.2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3.01 万元，增长 14.16%。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新进一名军转安置干部以及两名新招录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64.8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4.33 万元，增长 7.14%。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新进一名军转安置干部以及两名新招录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64.8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1,264.80 万元，占 100.0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77.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4.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5%。其中：基本支出 1,003.08 万元，项目支出 261.7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城区研究热点信息 39.14 万元，主要成效是编辑、印刷和内部发行城区研究和热点信息杂志；项目名称教学、业务培训费 115.76 万元，主要成效为党校的主体班以及短期班培训提供经费支持；项目名称党校管理事务经费 64.06 万元，主要成效是进行校园绿化的日常管理以及学员楼、办公楼的维护维修；项目名称办公通用设备购置 42.75 万元，主要成效是购买办公以及教学需要的电子设备。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377.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4.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部分维修项目因故未开展；二是办班数量不定。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03.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19.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83.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261.72 万元。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264.8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党校教学业务费以及全区干部轮训培训经费的预算执行率不高，今后需要加强与相关培训安排部门例如人资局、组织部加强沟

通协调，争取提高预算计划准确率，合理安排教学预算支出。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城区研究热点信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 万元，执行数为 39.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2%。主要产出和效果：编印《城区研究》4 期；二是《热点信息》12 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稿酬预估不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于稿酬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前瞻性。

2. 教学、业务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8.9 万元，执行数为 115.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74%。主要产出和效果：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29 期，培训各级各类干部 4231 人次。其中，举办主体班 10 期，培训学员 1251 人次；举办各类短期培训班 19 期，培训各类干部 2980 人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党校无法制定具体的培训计划的数量，主体班培训主要由组织部制定计划，短期班的人次、参加时长以及伙食标准等都由各参加培训的单位制定。下一步改进措施：党校教学业务费以及全区干部轮训培训经费的预算执行率不高，今后需要加强与相关培训安排部门例如人资局、组织部加强沟通协调，争取提高预算计划准确率，合理安排教学预算支出。

3. 党校管理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3.58 万元，执行数为 64.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65%。主要产出和效果：做好内、外网络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确保了办公、教学网络的正常使用。全年完成了29 个班次 4231 人次的培训服务保障工作，吃、住、学的有序安排和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维修项目因故未能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项目的执行效率，及时开展预算中的维修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3.80万元，比2018年增加4.6万元，增长6%。主要原因是2019年有新招录以及军转干部安置。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0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8.0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8.0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干部培训工作

党校全年举办江汉区社区党组织书记集中培训班、江汉区街道系统安全生产工作专项培训班、年轻干部培训班、江汉区统战暨宗教工作专题讲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修班和科级干部任职专题培训班各1期，年轻干部论坛4期，培训学员1251人。坚决贯彻落实最新印发的《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校）工作条例》，参考省市级党校干部培训规划，全面更新教学大纲，保证了78%的理论教育、31%的党性教育课程占比，达到和超过《条例》规定的新标准，其中更新后的教学大纲得到了区委主要领导的签批和肯定；打造“名师名课”新特色，党

校师资库新增教师占比达到 31%，全部为博士学历，总人数达到 90 人；引进理论前沿新课程，2019 年课程更新率达到 45%，新增加授课专题 45 节，包括 2 堂国家级精品课程，6 堂省级精品课程。

2、教学形式念好“活”字诀。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使学员“有所得”。充分利用好校外资源，实现资源共享。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参观湖北省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展览馆——洪山监狱。现场教学新纳入了江汉区北湖街、政务服务中心及旧城改造项目。

3、教学管理念好“严”字诀。坚持他律与自律相结合，使学员“专心学”。严格按照规定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印发的《中国共产党（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对优秀学员比例、请假时长等均有规定。实行学员考核量化评分细则，通过理论和知识掌握程度、党性修养情况、理论联系实际情况、作风养成和日常表现情况 4 个方面综合考核学员培训表现，并作为考核和使用干部的重要依据。

4、教学服务念好“广”字诀。坚持开门办学与送教上门相结合，服务于江汉经济发展和社会建设的需求。全年为区纪委、区委宣传部、区残联、区总工会、区行政审批局、区房管局、区民政局等单位部门，为常远里等社区，为中石油等企业开门办学 19 次，培训学员 2980 人次。送教上门到机关、街道、社区、企业、学校、医院等，共授课 20 次，服务人次达到 820 人次。

5、教学队伍念好“硬”字诀。坚持理论学习与教学实践相结合，打造管理先进和服务优质的教工队伍。全年组织 4 名教职工参加了省委党校全省党校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师资培训班（随州），1 名教职工全市保密教育培训班（广州），共 2 个班次的培训学习，校内组织教职工担任了 3 个班次班主任。外请党校系统、

军地高校教师授课 35 余人次；组织编写了《2019 年江汉区委党校教学大纲》和《江汉区干部培训自学指南》。

二、科研管理工作

1、精心打造党刊，展现江汉特色形象。今年以来，我校再加力度，办刊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提高，影响力越来越大。一是更加突出了刊物的“党刊”特色。我们坚持党性原则，始终把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首位，确保党刊姓党，突出了刊物的政治性，策划了诸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先进，凝心向党》、《学习领袖精神风范，强化履责使命担当》等专栏。二是更加突出了刊物的“江汉”特色。我们坚持立足江汉、服务江汉、研究江汉、发展江汉的办刊宗旨，努力宣传、研究和报道江汉区的重大部署、发展难题和亮点工作，注重挖掘江汉的人文历史和风土人情，突出了刊物的思想性和可读性，策划了诸如《近迎军运，长期惠民》、《金桥飞架传书韵，两江之畔“好”读书》以及见证老汉口、老里弄百姓市井生活的场景、故事和老物件，记录江汉朝宗的历史底蕴和文化遗产等。三是刊物的发行范围进一步扩大。今年《城区研究》每期增加发行 130 份，共发行 12520 份。全年编辑《城区研究》4 期，刊发文章 400 多篇，编稿 50 余万字，其中报道本区及全国兄弟城区经验材料 20 篇。编辑《热点信息》12 期，刊发文章 260 多篇，编稿 16 余万字。

2、深入开展调研，着力成果有效转化。全年完成调研报告 2 篇，分别为《大力培育民营经济，推动江汉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强和改进机关党员干部思想政治工作的对策研究——以江汉区为例》。完成论文 2 篇，题目为《医养融合养老模式探析——以武汉市江汉区为例》和

《坚持“四点”发力，不断提升党校决策咨询水平》，分别在《学习时报》和《干部教育报》公开发表。组织协调全校科研课题申报和论文撰写工作。申报市委党校调研课题1项，题目为《武汉市江汉区市民文明素养提升的路径与方法探析》；申报武汉城市圈党校系统“两型社会”理论研讨会调研报告1篇，题目为《大力培育民营经济，推动江汉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强主体班学员的科研组织协调工作，充分发挥学员资源作为决策咨询的有生力量。每期培训班均设置调查研究主题，要求学员带着问题来，结合学习思考、调查研究和研讨活动写出调研报告，对学员的调研文章进行认真评选并将调研成果进行摘编在《城区研究》上发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教学	制定并组织实施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局安排的全年各类主体班培训计划。适时举办轮训班，立足江汉办好各类专题班。	已完成
2	科研	联系区情、贴近中心，加强重点课题研究。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

反映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国家会计学员的支出。包括机构运转、招聘师资、举办各类培训班的支出。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咨询电话：027-83565277